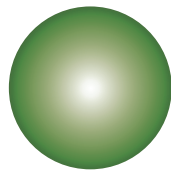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董事資料之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L)條及
第13.51B(2)條之規定**

本公告乃由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作出，內容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I)條公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之強先生(「黃先生」)之履歷詳情變更。

黃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日擔任鎳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鎳資源」)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獲告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鎳資源於香港被下令清盤(「清盤令」)，就其所知，鎳資源其中一名債權人對鎳資源呈請要求償還金額2,160,024.92美元及44,600.49英鎊(即未償本金及應計利息)。鎳資源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鐵及鋼製品生產、加工及銷售及礦石貿易業務，而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889)，直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黃先生確認，他並非清盤法律程序的一方，且並不知悉就上述事情已經或將會對他進行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索償要求。

黃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就上市規則第13.51(2)(1)條而言，並無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其他事項。

代表董事會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保軍先生及周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及謝祺祥先生。